

股票代码：002708

股票简称：光洋股份

编号：（2019）044号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学泽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有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37,456,72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9%）的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科技”）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8,131,66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

2、持有公司股份172,8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的公司副总经理张学泽计划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85%。

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当代科技、公司副总经理张学泽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书面告知函，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当代科技、张学泽持股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持有人类别	持股数量 (股)	持有比例 (%)	股份性质
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5%以上 股东	37,456,729	7.99	无限售流通股（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28,653,749股）
张学泽	高级管理 人员	172,809	0.04	无限售流通股（其中高管锁定股数量为129,607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当代科技减持计划

1、减持目的：自身发展需要；

2、股份来源：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7,456,729股，其中，23,802,980股为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13,653,749股为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

3、减持期间：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4、减持数量及比例：本次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28,131,665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6%（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其中，15,00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以及4,328,685股非公开发行取得的股份处于质押状态，该部分股份需解除质押后实施减持；

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首次公开发行取得的23,802,980股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80%（若此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应对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6、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方式；

7、未来持股意向：本次减持计划按照减持上限完成减持后，当代科技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9,325,064股，当代科技将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承诺的前提下，根据自身发展需要择机减持股份。

（二）张学泽减持计划

1、减持目的：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获得的股份；

3、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窗口期除外）；

4、减持数量及比例：本次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4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085%（若此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赠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处理）；

5、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方式：集中竞价方式；

（三）承诺及履行情况

1、当代科技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作出如下承诺：

（1）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锁定期满后，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和自身财务规划的需要，进行合理减持；当代科技减持时，减持行为将通过竞价交易以及大宗交易的方式进行，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的80%，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数量不超过上市前所持股份数量的50%。

（3）当代科技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当代科技的减持行为不得违反其在公开募集及上市文件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若当代科技的减持行为未履行或违反了相关承诺，减持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

（4）当代科技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光洋股份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上述新增股份发行完毕后至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止，当代科技由于光洋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光洋股份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上述锁定期满后，当代科技持有的新增股份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有关规定进行转让。

2、张学泽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通过本次收购获得的光洋股份的新增股份中对应本人持有天海同步股份时间截至天海同步100%股权交割日时超过12个月的部分，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将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转让；对应本人持有的天海同步股份时间截至天海同步100%交割日不足12个月的部分，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本人由于光洋股份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光洋股份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3、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当代科技、张学泽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一）当代科技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当代科技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股票解除质押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当代科技、张学泽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三）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当代科技《关于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2、张学泽《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0日